

## 桃園市立迴龍國民中小學 109 學年度常態編班說明

業務報告：

一、編班方式：(特殊生減免人數依據 108 學年度第二學期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期末會議紀錄)

(1) 一年級：依據戶政事務所提供學生名冊之出生年月日，採電腦亂數辦理。目前新生 44 人（含特殊生減免人數），109 學年度可編為 2 班。

(2) 三年級：依在校前一學年學業總成績 S 型編班（惟操性成績不納入計算）。目前三年級人數為 49 人（含特殊生減免人數），109 學年度可編為 2 班。

(3) 五年級：依在校前一學年學業總成績 S 型編班（惟操性成績不納入計算）目前四年級人數為 31 人（含特殊生減免人數），109 學年度可編為 2 班。

(4) 七年級：依新生報到當日所作學力測驗（國、英、數）三科成績總分，採 S 型編班，並經市政府函文同意，於 108 至 110 學年度不受編班人數限制，班級數編為 3 班。

二、編班標準(以國小為基準)：

編班標準	1 班	2 班	3 班	4 班
	1-29 人	30-58 人	59-87 人	88-116 人
	一年級	三年級	五年級	七年級
實際人數	43 人	45 人	29 人	51 人
減免人數	1 人	4 人	2 人	4 人
合計	44 人	49 人	31 人	55 人
編班數	2 班	2 班	2 班	3 班